

公告编号：2018-009

证券代码：837938

证券简称：贝斯美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2月3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2月13日下午13时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5、会议召集人：监事会主席董辉先生

6、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董辉先生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 6 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 6 人，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7 年年报和年报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7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本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为：2017 年度利润不分配，全部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三年财务报告已经编制完成，公司对上述报告进行确认并同意对外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鉴于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A 股），根据《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上市工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 2017 年度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 年至 2020 年）（草案）》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在注重自身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可持续发展、股东回报、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 年至 2020 年）（草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事项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2月13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1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披露更正后的《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1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披露更正后的《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6 年年报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1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披露更正后的《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1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2月13日